

关于开展深圳估价行业防范执业风险 专项活动的通知

市各估价机构及其估价人员：

为进一步规范估价执业行为，强化内控管理和法律责任意识，提升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维护更为健康有序的估价生态，为行业实现全面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按照《深圳估价行业防范执业风险专项活动工作方案》，现就组织开展行业防范执业风险专项工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强化风险防范 筑牢执业底线

二、活动内容

（一）开展风险自查

根据估价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和技术标准，重点围绕制度建设、作业流程、人员素质、风险防范机制等方面进行自查，并针对自查发现的问题，全面梳理分类，分析原因，提出解决办法，落实完善。

（二）开展学习教育

以机构为单位，发动估价人员以自学、集体学习、研讨等多种形式开展风险教育宣贯、内控管理制度的查漏补缺、风险防范典型案例讲解、先进经验的总结和学习分享等系列活动，强化执业风险的内控管理和法律责任意识，提高风险防范和应对能力。

三、活动要求

(一) 各机构应按照本通知的要求，结合本单位实际，积极开展风险自查工作，认真填写《2022年估价机构执业风险自查情况表》(详见附件)，并形成自查(整改)情况报告加盖机构公章一并报送协会秘书处。

(二) 各机构可同时将开展防范执业风险专项活动的图文资料发送至协会秘书处，包括反映活动过程和成果的图文，对风险防范先进经验的总结、思考以及典型案例分析等专业文章等。具体要求如下：

1. 每家机构提交反映上述主题活动的图片数量不应超过5张，只接受JPG格式图片，分辨率不低于300dpi，每张图片应有唯一简要反映图片内容的标题，不允许采用相机拍摄时自动生成的标题或只有数字等符号命名的标题。活动除图片外，应配有简要说明的文字(50字左右)。说明文字应使用Word编辑，作为图片的附件，形式不限。

2. 专业文章的字数宜在3000字以内，请注明作者信息，包括姓名、照片、工作单位、联系方式等。

请按照本通知要求认真进行风险防控的自查和总结梳理，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学习教育活动，并于2022年7月15日前通过电子邮件将上述材料发送至协会邮箱：sarea@sarea.org，邮件主题为“2022年估价机构防范执业风险专项活动+机构简称”。

四、其他

（一）在深备案的机构均应开展风险自查工作，并报告自查（整改）情况。未按通知要求开展风险自查的机构，为不配合本市房地产（土地）估价行业组织的管理工作，将予以记录，并根据《深圳市房地产（土地）估价机构信用信息负面目录表》A类第12条予以诚信减分。

（二）协会将视活动的图文质量对征集的图文资料进行汇编和展播，集中展现机构围绕防范执业风险这一主题举办的各具特色的专项活动，对有一定代表性的内容将组织进行业内交流、分享和研讨，以实际行动展示我市估价机构、估价人员依法执业、诚信执业、规范执业的态度和决心。

特此通知。

附件：2022年估价机构执业风险自查情况表

深圳市不动产估价协会秘书处

（电子印章）

2022年6月16日

（联系人：郑小姐，联系电话：83785725-806）

附件：

2022 年估价机构执业风险自查情况表

填报机构名称(加盖公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项目	内容	自查结果	整改措施	整改状态	备注
1	制度建设	估价报告重大失误责任追究制度				
		风险金管理制度				
		估价质量管理制度				
		估价档案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				
2	作业流程	评估报告出具及管理流程				
		土地估价报告现场查勘和照片管理规定				
		房地产估价报告现场查勘和照片管理规定				
		估价报告签字管理规定				
3	人员素质	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继续教育实施办法（暂行）（中房学[2008]4号）				
		《土地估价师继续教育学时认定规则》（中估协发〔2009〕27号）				

		房地产估价职业道德				
		公司内部岗位培训				
4	职业风险防范机制	职业责任保险				
		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5	其它	分公司报告审核流程				
		分公司风控巡查				

注：1. “整改状态”分为已整改、部分整改和未整改等三种。

2. 请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前将如实填写并加盖单位公章的扫描件发送至协会邮箱 sarea@sarea.org。